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
488號

聯絡人：林佳蔓

聯絡電話：(02)26531719

傳真：(02)26531775

電子郵件：sfaa0566@sfaa.gov.tw

受文者：宜蘭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1日

發文字號：衛授家字第11107606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保障身心障礙者就醫權益及完善資訊可近性權益1
案，宣導事項詳如說明，請查照辦理。

說明：

- 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各地方政府推出「視訊診療服務」，為維護聽覺功能或言語功能障礙者之就醫權益，請各地方政府於提供視訊診療服務時，應結合貴府已建置之手語翻譯視訊服務，運用相關視訊平臺多方通話功能提供視訊服務問診服務。另部分區域因疫情較為嚴峻，轄內醫療院所對於到院檢查或住院陪同人數有限制，亦請主動提供聽覺功能或言語功能障礙者運用手語翻譯視訊服務之管道。上開事項請貴府務必落實辦理，並透過轄內相關管道加強宣導，以利民眾知悉運用。
- 二、另近期有聽覺障礙確診者反映，接獲地方政府居家照護關懷中心電話，但無法言語溝通造成雙方困擾，建議可於相

關疫情通報系統增加民眾特殊需求註記欄位，並請居家照護關懷中心電話主動結合手語翻譯視訊服務，以利順利提供疫情期間相關諮詢與關懷，併請貴府參處。

三、本部社會及家庭署業出版「認識身心障礙者特質與需求」1冊，包含不同障別之障礙者的特質、需求與注意事項，請轉知各地方政府相關醫事人員，更加瞭解身心障礙者特性，以利其於服務過程中可依不同場域（現場或線上）、流程進行彈性調整，以維護身心障礙民眾獲取資訊及適切服務權利。

四、前開出版品可逕自下載使用並廣為運用宣導，路徑：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資訊網（<https://crpd.sfaa.gov.tw>）→ 宣導專區→【出版物】認識身心障礙者特質與需求。

正本：各縣市政府

副本：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聲暉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聾人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聽障人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啟聰協會、本部醫事司、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